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SDN HOLDINGS LIMITED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656)

(新加坡股份代號：I07.SI)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收入	258,502	235,299	9.9%
毛利	64,999	65,710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5,153	8,721	-40.9%
每股基本盈利	1.45新分	2.46新分	

* 僅供識別

全年業績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此等業績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收入	5	258,502	235,299
銷售成本		(193,503)	(169,589)
毛利		64,999	65,710
其他經營收入	5	4,039	3,233
分銷成本		(21,556)	(22,016)
行政開支		(30,557)	(27,785)
其他經營開支		(2,203)	(1,950)
融資費用	6	(742)	(77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51	795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7	14,331	17,213
所得稅	8	(4,288)	(5,329)
年內溢利		10,043	11,884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換算海外業務的虧損		(1,825)	(151)
— 重新分類		(260)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958	11,733

	附註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153	8,721
非控股權益		<u>4,890</u>	<u>3,163</u>
		<u>10,043</u>	<u>11,884</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940	9,063
非控股權益		<u>5,018</u>	<u>2,670</u>
		<u>7,958</u>	<u>11,733</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1.45新分</u>	<u>2.46新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682	35,554
投資物業		522	542
土地使用權		1,376	1,461
商譽		11,686	11,686
聯營公司權益		11,649	5,033
遞延稅項資產		59	149
非流動資產總額		52,974	54,425
流動資產			
存貨		38,902	40,8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6,288	73,134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683	39,096
流動資產總額		163,873	153,085
總資產		216,847	207,510

	附註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62,408	63,925
認股權證發行		3,384	3,384
庫存股份		—	(1,517)
儲備		55,425	53,935
		121,217	119,727
非控股權益		14,927	19,541
權益總額		136,144	139,26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63	360
融資租賃		186	339
非流動負債總額		449	699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3,052	13,925
融資租賃		150	16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65,478	51,911
即期稅項負債		1,574	1,547
		80,254	67,543
總負債		80,703	68,242
負債及權益總額		216,847	207,510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註冊成立地點及總部均位於新加坡的公眾有限公司，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No. 10 Kaki Bukit Road 1, #01-30 KB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416175。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Assetraise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Assetraise Holdings Limited由本公司總裁兼董事總經理張子鈞先生及其配偶唐玉琴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技術諮詢、培訓服務及管理服務。

本公司股份(「股份」)現於新交所主板上市，期後並於2017年1月12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作雙重上市(「上市」)。

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50章(「公司法」)、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新加坡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詮釋(「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而編製。

編製符合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同時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3.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採納所有與營運相關，並於本財政年度有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

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財務報告準則第10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財務報告準則第1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帶來任何重大改變，也不會對本年或往年的呈報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業務分類為以下業務分部：

- 提供工程解決方案－運動控制
- 其他專業工程解決方案
- 工業計算解決方案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在未經調配企業開支、租金收入、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利息收入及融資費用、及所得稅支出的情況下所賺取的利潤。分部資產／負債為分部進行經營活動而使用之所有經營資產／負債，其為分部直接應佔或按合理基準可分配至分部。此乃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管理層報告之措施。分部收入包括經營分部之間的轉移。該轉移乃按對非聯繫客戶出售類似商品的競爭性市場價格計算。該等轉移乃於綜合時抵銷。概無經營分部已被合併而構成上述可申報分部。

(a) 可申報營運分部

	工程解決方案 — 運動控制		其他專業 工程解決方案		工業計算解決方案		其他		抵銷		綜合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收入												
外部銷售	202,767	184,101	49,670	46,127	6,065	5,071	—	—	—	—	258,502	235,299
分部間銷售	3,056	1,763	1,511	1,410	30	70	—	—	(4,597)	(3,243)	—	—
	<u>205,823</u>	<u>185,864</u>	<u>51,181</u>	<u>47,537</u>	<u>6,095</u>	<u>5,141</u>	<u>—</u>	<u>—</u>	<u>(4,597)</u>	<u>(3,243)</u>	<u>258,502</u>	<u>235,299</u>
業績												
分部業績	17,848	22,259	511	84	561	775	(1,122)	(2,910)	—	—	17,798	20,20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51	795	—	—	—	—	—	—	—	—	351	795
企業開支											(3,941)	(3,990)
租金收入											598	748
利息收入											267	226
融資費用											(742)	(774)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14,331	17,213
所得稅											(4,288)	(5,329)
年內溢利											<u>10,043</u>	<u>11,884</u>
資產												
分部資產	109,573	103,959	29,945	30,750	2,746	2,276	15,461	19,065	(3,418)	(4,897)	154,307	151,153
商譽	2,178	2,178	9,508	9,508	—	—	—	—	—	—	11,686	11,686
聯營公司	11,649	5,033	—	—	—	—	—	—	—	—	11,649	5,033
投資物業											522	542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683	39,096
綜合資產總值											<u>216,847</u>	<u>207,510</u>
負債												
分部負債	45,896	33,442	13,195	15,295	603	698	6,389	5,628	(3,418)	(4,897)	62,665	50,166
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											13,651	14,784
所得稅負債											1,574	1,547
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											2,813	1,745
綜合負債總額											<u>80,703</u>	<u>68,242</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3	1,720	556	900	143	—	—	23	—	—	1,462	2,643
— 開發中物業進度付款	—	—	—	—	—	—	—	3,358	—	—	—	3,3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82	1,367	641	676	7	6	94	129	—	—	2,024	2,178
投資物業折舊	17	17	—	—	—	—	—	—	—	—	17	17
其他非現金開支												
— 土地使用權攤銷	34	36	—	—	—	—	—	—	—	—	34	36
—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134	192	—	18	—	—	15	—	—	—	149	210
— 陳舊存貨撥備	681	425	376	774	—	23	—	—	—	—	1,057	1,222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0	(100)	37	235	—	—	2	—	—	—	99	13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1	2	—	1	—	—	—	—	—	—	1	3
— 存貨撇銷	215	135	25	93	—	—	—	—	—	—	240	228
—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131)	(1)	—	(12)	—	—	—	—	—	—	(131)	(13)
— 撥回陳舊存貨撥備	(11)	(114)	(66)	—	—	—	—	—	—	—	(77)	(114)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在三個主要地區營運—新加坡(所在國)、中國及馬來西亞。

基於客戶及資產的地理位置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料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新加坡	36,977	35,004	26,811	20,76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80,790	165,638	23,024	30,775
香港	15,064	10,932	1,382	780
馬來西亞	7,122	5,723	933	1,037
其他	18,549	18,002	824	1,068
	<u>258,502</u>	<u>235,299</u>	<u>52,974</u>	<u>54,425</u>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來自任一單個外部客戶的收入均不足10%。

5. 收入及其他經營收入

收入指已交付貨品的發票價值減去貨品及服務的適用稅項／增值稅，再撇銷本集團內公司間銷售。

本集團其他經營收入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其他經營收入		
佣金收入	172	1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1	31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權益的收益	411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64	—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97	207
—借予一家聯營公司的貸款的利息	70	19
政府補貼(附註)	336	223
雜項收入	918	484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	59	53
—分租辦公室／倉儲物業	539	695
物業管理收入	308	451
收回已撇銷壞賬	3	23
技術服務收入	743	818
撥回陳舊存貨撥備	77	114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131	13
	<u>4,039</u>	<u>3,233</u>

附註：本集團以現金捐贈形式收到政府補貼，以供本集團向授予本公司以及其新加坡及中國附屬公司的多種政府補貼(主要包括特別就業補貼(新加坡)、中小企業現金補助(新加坡)及納稅先進單位獎(中國))作出供款。該等補貼並無附帶任何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6. 融資費用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下列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貸款	697	719
— 信託收據	26	32
— 融資租賃	19	23
	<u>742</u>	<u>774</u>

7.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		
土地使用權攤銷	34	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確認銷售成本	202	282
— 確認分銷成本	260	255
— 確認行政開支	1,562	1,641
	<u>2,024</u>	<u>2,178</u>
投資物業折舊	17	17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		
—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149	210
— 陳舊存貨撥備	1,057	1,222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99	13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1	3
— 存貨撇銷	240	228
— 外匯虧損	668	17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u>1,636</u>	<u>1,382</u>

8. 所得稅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即期所得稅		
— 新加坡	113	317
— 中國	4,331	4,658
— 新加坡及中國境外	222	227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撥備不足：		
— 即期所得稅	(358)	125
— 遞延稅項	<u>(20)</u>	<u>2</u>
	<u>4,288</u>	<u>5,329</u>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旗下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實體的企業稅率均為17%。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本集團旗下在馬來西亞及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的企業稅率分別為25%及16.5%。

對於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的實體，中國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於2007年3月16日，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其中國內企業及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25%，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主席令[2007]第63號)。

本集團在以上國家與地區以外司法權區經營的其餘實體概無應課稅收入或數額並不重大。

9. 已付股息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於財政年度內派付：		
就上一年度支付豁免稅項(單一)末期股息每股0.4新分	<u>1,419</u>	<u>1,419</u>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董事會根據單層免稅制度建議宣派末期免稅股息#每股普通股0.3新分(2015年：0.4新分)，總金額達1,184,000新元(2015年：1,419,000新元)。於報告期末，建議末期股息並無確認為負債。

#新加坡已採納單一公司稅制，該制度自2003年1月1日起生效，據此，居民企業就其應課稅收入支付的稅項為最終稅項。股東取得的所有派息毋須納稅。向全體股東派付的股息毋須繳納預扣稅。

10.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盈利， 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5,153</u>	<u>8,721</u>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54,680,950</u>	<u>354,680,950</u>

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已計及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庫存股份變動的加權平均影響。

已發行認股權證對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並不具有攤薄效應，原因是其行使價高於期內的平均股價。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		
— 應收票據	6,147	7,336
— 第三方	59,707	45,957
— 聯營公司	2,237	1,847
— 關連方	1,340	814
	<u>69,431</u>	<u>55,954</u>
其他應收款：		
向被投資公司提供資金	4,476	7,820
應收投資者款項	3,072	—
墊款予		
— 供應商	2,756	3,284
— 聯營公司	113	149
— 關連方	24	36
按金	673	671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	1,313	1,031
雜項應付款項	3,731	3,457
	<u>16,158</u>	<u>16,448</u>
預付款項	699	732
	<u>86,288</u>	<u>73,134</u>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30天以內	32,701	28,281
31至90天	19,711	15,424
90天以上	17,019	12,249
	<u>69,431</u>	<u>55,954</u>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且通常於30至90天內到期。根據為將貿易應收款項售予銀行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訂立的銀行信貸協議所作的應收賬款大宗保理安排，於2016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金額為792,000新元(2015年：546,000新元)的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由於附屬公司仍然保留與客戶延遲或拖欠付款有關的風險及回報，因此該等保理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應收款項。

12.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數目		金額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於年初及年末	361,049,950	361,049,950	63,925	63,925
註銷庫存股份	(6,365,000)	—	(1,517)	—
於年初及年末	<u>354,684,950</u>	<u>361,049,950</u>	<u>62,408</u>	<u>63,925</u>

本公司的普通股並無任何面值。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之股息。所有普通股可以在無限制的情況下投一票，且於本公司的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貿易應付款項：		
— 應付票據	2,083	—
— 第三方	27,641	21,152
— 聯營公司	125	143
— 關連方	7,417	2,857
	<u>37,266</u>	<u>24,152</u>
其他應付款項：		
已收客戶墊款	6,449	7,248
應計經營開支	13,600	10,431
欠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4,347
欠付聯營公司款項	3,784	—
其他	4,379	5,733
	<u>28,212</u>	<u>27,759</u>
	<u>65,478</u>	<u>51,911</u>

根據發票日期所作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新元	2015年 千新元
90天以內	29,105	20,654
91至180天	5,046	1,474
180天以上	3,115	2,024
	<u>37,266</u>	<u>24,152</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且通常於30至90天內結算。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1月12日，本公司就上市按每股股份1.25港元之價格發行4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5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9.3百萬新元)已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後於本公司股本入賬。股份於2017年1月12日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2016年，本集團總收入由2015年的235.3百萬新元增加9.9%至2016年的258.5百萬新元，主要由於現代製造所需精密度及個性化整體上升所帶動需求上升，部分乃受中國及其他亞洲國家有關生產自動化的政府支援政策所推動。另一方面，更多先進技術及定制產品的需求亦為2016年綜合工程解決方案市場的推動因素。

我們繼續主要以中國為業務重心，於2016年佔約70.0% (2015年：70.4%)，而新加坡、香港及馬來西亞作為我們收入的其他主要來源，分別佔本集團2016年收入14.3%、5.8%及2.8% (2015年：14.9%、4.6%及2.4%)。於2016年，我們於上述所有國家錄得整體收入增長。

本集團繼續於年內服務來自廣大行業的客戶。我們涵蓋不同行業的廣大客戶群有助本集團分散面對個別行業起伏的風險，並協助本集團適應2016年宏觀經濟放緩。尤其是，我們於醫藥行業的客戶錄得穩定增長，抵銷半導體及流動電話行業需求周期性下跌的影響。

工程解決方案行業競爭激烈。然而，作為新加坡及中國的最大運動控制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我們將致力借助競爭優勢及市場地位推動我們的銷售並進一步取得額外市場份額。未來，我們將繼續努力透過於日益增長的行業提供全面工程解決方案，增加我們於關鍵地區分部的市場份額，以鞏固市場滲透率。

未來前景

我們預期在中國經濟由傳統勞工密集過渡至較為自動化工業環境的背景下，整體行業格局維持競爭激烈。預期對我們的運動控制及其他專業工程解決方案業務(為工廠自動化及機械人提供部件及解決方案)帶來好消息。

我們尋求在此競爭優勢上，透過更積極吸引基層及以上客戶，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此定制方法讓我們提供具有更大技術優勢及更高價值的解決方案，而由於中國製造商日漸重視產品品質並進一步拓展國際市場，故對我們有利。我們預料運動控制解決方案行業將繼續佔本集團大部分收入，而來自中國的收入將維持強勁。

除了繼續服務現有業務分部客戶及爭取更大市場份額，我們計劃動員銷售及營銷員工接觸客戶及推廣我們的產品以擴大我們的客戶群，以及向政府政策及相應國家自然經濟需求所支持的若干急速增長行業推廣我們的解決方案。舉例而言，我們計劃專注於「工業4.0」概念相關行業。「工業4.0」乃全球多個政府的工業發展政策一部分，例如中國政府頒佈的「中國製造2025」政策。預期有關政府政策及工業發展趨勢將促進機械人發展及應用以及製造過程的整體技術升級，繼而整體惠及運動控制解決方案及其他專業工程解決方案行業。智能製造及工廠自動化的整體行業趨勢，導致工程解決方案需求及更多先進技術及定制產品的需求上升推動市場增長，本集團預期繼續受惠並具備良好條件把握該市場。

我們的重心將繼續為中國及新加坡市場，佔我們2016年收入超過84%。然而，我們將繼續於其他東南亞國家擴充業務。我們已於越南及泰國建立基礎，預期進軍區內其他國家。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發展新領域，包括但不限於東南亞新興市場，以開拓新的業務機會。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率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15財政年度**」）的235.3百萬新元增加約23.2百萬新元或9.9%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16財政年度**」）的258.5百萬新元，主要由於(i)我們在提供各種專業工程解決方案及產品滿足客戶廣泛工程需求方面仍具有充足能力及競爭性；及(ii)我們利用我們在區內的明顯優勢挽留客戶，其中來自我們運動控制解決方案、其他專業工程解決方案及工業計算解決方案的收入均錄得增長，主要由於(a)我們來自中國及香港的運動控制解決方案市場的收入有所增加，乃由於：中國整體市場趨勢導致高科技精密控制系統需求增加；我們集中在中國促銷我們相對更先進技術產品以配合市場需要；及設備及材料工業供應商訂單數量增加；及(b)我們的其他專業工程及工業計算解決方案於新加坡錄得較強需求，乃由於：工程部件及工業計算系統(如液晶體顯示器(LCD)及為鐵路項目供應的相關部件)增加；及出售更多Wonderware軟件，部份為(1)來自中國的其他專業工程解決方

案的收入減少，乃由於我們更專注於促銷我們相對更先進技術運動控制產品以把握市場潛力，連同過往相應期間出售較多鉸鏈及門鎖以滿足該期間的鐵路公司訂單；及(2)來自新加坡運動控制解決方案的收入減少，乃由於國家整體經濟狀況被視為相對停滯所抵銷。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2015財政年度的約27.9%下跌至2016財政年度的約25.1%，主要由於(i)人民幣貶值導致中國客戶不願接受產品普遍漲價中的一部分；及(ii)市場競爭加劇、市場上產品供應種類繁多及經營企業眾多。

其他經營收入

我們的其他經營收入由2015財政年度的3.2百萬新元增加約0.8百萬新元或24.9%至2016財政年度的4.0百萬新元，主要由於(1)出售於Aener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Aenergy**」)的17.5%股份(「**部份出售Aenergy**」)錄得收益約0.5百萬新元；(2)出售我們於Schneeberger Linear Technology Pte Ltd(當時的一間聯營公司)的全部股權錄得收益約0.1百萬新元；(3)政府寬免及獎勵增加約0.1百萬新元；及(4)貿易應收款項撥回約0.1百萬新元。

分銷成本

我們的分銷成本減少約0.4百萬新元或2.1%至2016財政年度的21.6百萬新元，主要由於我們就主要經營成本(包括分銷成本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採取成本控制措施，導致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增加約2.8百萬新元或10.0%至2016財政年度的30.6百萬新元，主要由於(i)產生上市開支3.5百萬新元；及(ii)工資普遍上漲導致僱員福利成本增加0.5百萬新元，部份被一般辦公開支及差旅開支因成本控制措施而減少所抵銷。

上市開支

上市總開支(包括我們須支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約為4.7百萬新元，其中0.8百萬新元乃直接因股份發售中發行發售股份產生，且將作為權益扣減項入賬(於2016年12月31日尚未入賬)及約3.9百萬新元將作為行政開支於我們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其中約3.5百萬新元已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支銷。餘下0.4百萬新元將於2017財政年度於我們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實際上市開支增加0.5百萬新元乃主要由於專業團隊於上市過程中產生的支出以及因我們股份於公開發售中未能預期的超額認購所致股份登記開支增加。最終所得款項淨額為7.0百萬新元(相等於37.8百萬港元)。

本集團股份自2017年1月12日(「上市日期」)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其他經營開支增加約0.3百萬新元或13.0%至2016財政年度的2.2百萬新元，主要由於匯兌淨虧損所致。

融資費用

我們的融資費用穩定於約0.7百萬新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減少約1.0百萬新元或19.5%至2016財政年度的4.3百萬新元。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9.9%(2015財政年度：31.0%)。不計及已作不可扣稅處理的上市開支3.5百萬新元及根據相關稅務法律法規我們的若干成本及開支不得用於抵扣的影響，2016財政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4.0%，乃由於動用過往年度稅項虧損及稅項抵免以抵銷所得稅開支。

年內溢利

淨利潤減少1.8百萬新元或15.5%至2016財政年度的10.0百萬新元。不計及於2016財政年度產生的上市開支3.5百萬新元的影響，純利則為13.5百萬新元，較2015財政年度增加1.7百萬新元或14.0%。我們的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收入增加約23.2百萬新元(因而產生毛利約5.9百萬新元及令其他經營收入增加)，部分被毛利率由2015財政年度的約27.9%減少至2016財政年度的約25.1%使我們的毛利減少6.9百萬新元所抵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7.9百萬新元或22.1%至2016財政年度的27.7百萬新元，主要由於部份出售Aenergy。Aenergy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自2016年6月30日起，Aenergy及其集團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不再作為附屬公司綜合計入本集團。賬面值19.6百萬新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作借款的抵押。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我們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增加6.6百萬新元或131.5%至2016財政年度的11.6百萬新元，主要由於部份減持Aenergy股權。自2016年6月30日起，Aenergy及其集團公司成為本公司聯營公司。

存貨

我們的存貨減少2.0百萬新元或4.8%至2016財政年度的38.9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第四季度收入與2015年第四季度相比有所增長。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13.2百萬新元或18.0%至2016財政年度的86.3百萬新元，主要符合2016年第四季度與2015年第四季度相比的收入增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13.6百萬新元或26.1%至2016財政年度的65.5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第四季度收入與2015年第四季度相比有所增長。

銀行借款

我們的銀行借款減少1.0百萬新元或7.0%至2016財政年度的13.3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償還銀行借款約13.0百萬新元，部分被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約10.9百萬新元所抵銷。於2016年12月31日，約13.1百萬新元於1年內到期而0.4百萬新元於1年後到期；約1.8百萬新元按固定利率計息而11.7百萬新元以浮動利率計息。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由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撥資。於2016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8.7百萬新元，較於2015年12月31日約39.1百萬新元下跌約1.1%。本集團之速動比率約為1.6倍(2015年：1.7倍)。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長短期借款，包括融資租賃，達13.7百萬新元(2015年：14.8百萬新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1.3%(2015年：12.3%)，乃按借款總額(包括借款總額及融資租賃但不計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除以股東權益總額(不計及非控股權益)得出。

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借款總額減少及股東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財資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審慎財資政策，因而於本報告期內維持良好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為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審及評估，致力減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不時符合其資金規定。倘有資金需要，我們可能向銀行借款，貨幣與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一致，作為外匯波動的自然對沖。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幣交易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由於中國內地所產生之若干零部件採購乃以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面對貨幣風險。本集團面對因未來商業交易及以人民幣計值之已確認資產與負債所產生之外匯風險。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承諾以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約2,511,000新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共810名(2015年：901名)僱員。員工薪酬乃參照市況、個別僱員的工作表現釐定，並不時進行檢討。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外，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並無持有任何其他公司之任何重大股權投資。

風險管理

或然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尚未解除的與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有關的擔保。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1.4百萬新元(2015年：零)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上市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自2017年1月12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最終所得款項淨額總額(涉及發行40,000,000股每股面值1.25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約為7.0百萬新元(相當於37.8百萬港元)。於上市日期及本公告日期間，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以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建議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用途動用。本集團於香港持牌銀行的短期存款持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及註銷庫存股份

自上市日期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6,365,000股普通股作為庫存股份。於2016年12月19日，本公司所有庫存股份已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50章)第76K條註銷。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新分(相當於1.7港仙)。建議派付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4月28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新加坡時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待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17年6月5日派付予於2017年5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7年4月26日至2017年4月28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2017年4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7年4月25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本公司將於2017年5月17日至2017年5月18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7年5月1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企業管治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1月12日前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已於上市日期(即2017年1月12日)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其一直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由於股份於2016年12月31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之標準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已於2017年1月12日採納標準守則為規管董事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規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全體董事已遵守於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照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差異。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馬施雲有限責任合夥會計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與其討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本公司之全年業績公告。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汕鍇先生、蘇明慶先生及陳順亮先生組成。林汕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的核數師馬施雲有限責任合夥會計師(「**核數師**」)已將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之初步公告有關之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比較，而金額屬一致。核數師在此方面履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核證業務，因此核數師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刊載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sdn.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張子鈞先生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新加坡，2017年2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子鈞先生及孔德揚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汕鍇先生(主席)、蘇明慶先生及陳順亮先生。